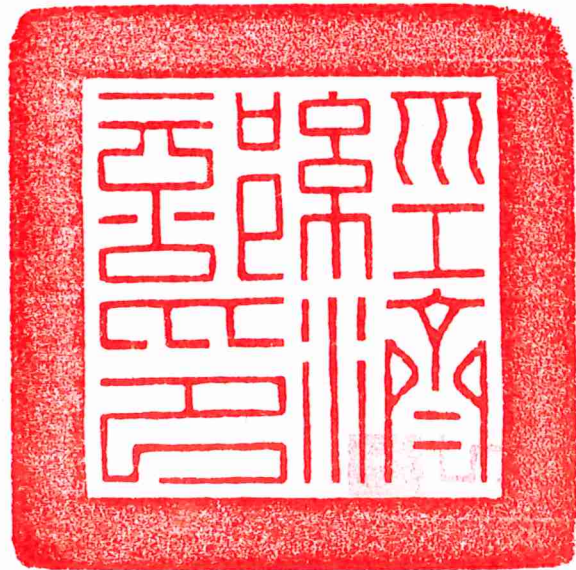


經濟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3日
發文字號：經商字第11102437690號



訂定「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事業基本工資補貼作業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附「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事業基本工資補貼作業要點」



部長 王美花